



独立董事 2008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2008 年度，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独立董事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法规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的有关要求，忠实履行职责，勤勉尽职工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独立董事拥有企业管理、财务金融管理以及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的丰富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提供了充分的保障。现将 2008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的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忠实履行董事职责

本公司独立董事以审慎负责、积极认真的态度出席董事会会议，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经验及特长，对所讨论的事项提供了独立的判断、知识和经验，在确保董事会切实履行财务及其他应尽的汇报职责、完善公司治理、防范经营风险以及重大投资决策等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2008 年度，本公司共举行了 4 次董事会会议，以讨论本集团的营运及财务表现、治理规则及管理制度、业务发展及融资方案、董事会换届等。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李志正	张志学	潘启良	黄金陵
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亲自出席次数/应出席会议次数)	4 / 4	3 / 4	3 / 4	4 / 4
其中：四届十六次	√	√	√	√
四届十七次	√	委托出席	委托出席	√
四届十八次	√	√	√	√
四届十九次	√	√	√	√

本公司独立董事在切实可行的情况下，均会列席公司的股东大会，其中，独立董事黄金陵先生作为审核委员会主席参加了公司于 2008 年 5 月召开的 2007 年度股东年会、独立董事李志正先生作为提名委员会主席及薪酬委员会主席参加了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召开的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在有需要时可及时回应股东的提问。

作为公司董事，对于董事会决策的事项，独立董事均事先对公司提供的资料进行了认真审阅，并主动查阅有关公司财务运作、资金往来、项目建设和进展以及公司其他经营和管理情况的资料，了解公司运作和经营的动态，为董事会的议事和决策做了大量、充分的准备工作。2008 年度，独立董事参加了公司召开的审核委员会、独立董事与外部审计师的联合会议，听取了外部审计师对 2007 年度审计工作的汇报，就集团采纳会计政策的适当性及会计估计的合理性进行了探讨和沟通。独立董事还参加了公司于 2008 年 3 月召开的年度工作汇报会和 2008 年 12 月召开的战略回顾及风险管理汇报会，分别听取了经理层就公司 2007 年度的经营管理情况、重大事项的进展、2008 年工作要点以及对公司战略执行情况、战略思考和公司层面风险识别等所作的汇报。此外，独立董事还参加了公司组织的实地考察活动，包括 2008 年 3 月考察南光高速通车后的营运情况、2008 年 8 月考察盐坝 A/B 段在深盐二通道开通后的项目营运情况和盐坝 C 段的工程建设情况、以及 2008 年 10 月考察清连项目的工程建设情况。独立董事在会议和项目现场认真听取汇报，与工作人员进行细致交流，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并对工作中的遇到的困难和问题提出了具体的建议，有效地履行了职责。

2008 年度，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决议和决议案未提出异议，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也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独立董事对相关议题所发表的意见，已记录在董事会会议纪要中并由公司妥善保存。

二、积极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

根据各自的专业经验和知识，本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成立的 5 个专门委员会中分别担任了重要的职务和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独立董事姓名			
		李志正	张志学	潘启良	黄金陵
战略委员会	担任职务	委员			
	会议出席情况	1 / 1			
审核委员会	担任职务			委员	主席
	会议出席情况			5 / 5	5 / 5
薪酬委员会	担任职务	主席	委员		
	会议出席情况	3 / 3	3 / 3		
提名委员会	担任职务	主席	委员		
	会议出席情况	2 / 2	2 / 2		
风险管理委员会	担任职务			主席	
	会议出席情况			2 / 2	

注：会议出席情况为“亲自出席次数 / 应出席会议次数”。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分别负责监察公司不同范畴的事务，在协助董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富有成效的讨论及做出迅速而审慎的决策方面发挥了重大的作用。其中，审核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多数并出任委员会主席，而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主席亦由独立董事担任。各专门委员会的年度工作详情，将由各专门委员会作出汇报。

三、保护中小股东权益，依法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2008 年度，本公司独立董事按照相关规定的要求和指引，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及关联交易等向董事会提供独立意见及建议，为保障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提供了良好的监察和平衡作用。

1、关于关联交易

2008 年内，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一项关联交易的相关事宜进行了初步审阅，书面认可将此事项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并在董事会会议上就此事项的程序合规性和公平性发表了书面的独立意见，有关文件已经独立董事签署并提呈董事会。

2、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08 年 10 月 30 日，本公司召开了董事会会议以审议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以及关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酬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在董事会会议上对上述议案所涉及的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性，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审议及表决程序以及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酬金方案发表了书面的独立意见，有关文件已经独立董事签署并提呈董事会。

3、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就 2007 年度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2008 年，独立董事收到了公司发送的 6 期《董事会参考文件汇编》以及 5 期《市场信息简报》，认真研读和学习掌握与上市公司及行业相关的各项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共 28 份，及时了解与公司相关的报道、市场评价和股价表现等信息。公司独立董事一直秉承诚信勤勉的企业理念，按照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地履行职责，努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志正、张志学、潘启良、黄金陵

2008 年 12 月 31 日